

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330025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號
承辦人：聘用專案助理 許馨予
電話：03-3366885#27
電子信箱：1003880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7日
發文字號：桃家教字第111000073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2E_1110000732_ATTACH1.pdf、
376735102E_111000073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辦理之「111年成年子女及其父母共同成長系列課程」海報2份，請惠予協助運用貴機關網站或公布欄刊登訊息，並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111年成年子女及其父母共同成長系列課程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活動為增進父母與成年子女之關係，營造友善家庭環境，學習世代間的溝通與衝突處理，促進家庭幸福與和諧。
- 三、活動詳細資訊可掃海報QRcode至本中心最新消息處查詢，線上課程免報名；電影賞析請至「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」首頁 (<http://family.tycg.gov.tw/>) 右上角點選「線上報名」，全程參與者可登錄「愛的存款簿」、「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」及「教師研習時數」3小時。
- 四、因應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「防疫新生活運動」，參與民眾需配合實名制入場、落實個人防護措施（勤洗手、無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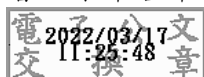


維持社交距離時佩戴口罩) 及量測體溫，額溫超過37.5度之民眾，請聯繫1922防疫專線並盡快就醫，當日恕不開放入內參與課程，敬請見諒。

五、活動海報可至家庭教育中心網站 (<http://family.tycg.gov.tw/>) 下載。

正本：本府各局處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(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除外)、本市各級農會、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